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
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采购人：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25
一、总 则	32
二、招标文件	34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35
四、开 标	39
五、资格审查	39
六、评 标	39
七、中标和合同	41
八、其他事项	42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4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6年 月 日09:2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343885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43885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最高限价（如有）：3438850

合同履行期限：维保服务期三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或本合同的结算费用达合同金额，则服务自动终止。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有意向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做好参与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交易的充分准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提供的服务须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小企业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否则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 月 日至2026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方式：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在线办理报名：“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注意事项：1.潜在投标人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注册登记后再获取招标文件，未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登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2.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等于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 年 月 日 09:2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开标时间：2026 年 月 日 09:20

开标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解密开启投标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进行下载，下载路径：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公开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是指后缀名为“jmbs”的文件），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查看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投标人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95763）。

（3）CA 证书在线解密：投标文件开启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注：①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②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上传），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提交（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提交（上传）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下同）等，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星支行，开户名称：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银行账号：70601500000000022053，联行号：313614006011】；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险、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对应开标室，采用电子保函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网上查询地址：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zfcg.lzscz.liuzhou.gov.cn（广西柳州政府采购网）。

5.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

地址：广西柳州市鱼峰区博园大道50号

项目联系人：宾月文

项目联系方式：0772-28039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柳州市潭中东路17号华信国际B座910

项目联系人：覃炳、余明华

项目联系方式：0772-2120191

附件：采购需求

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照《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本采购需求中所使用的标准或应用标准如与供应商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最新标准或较高标准执行。

3. 本采购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4. 本采购需求内容均不允许负偏离，如存在负偏离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5. 本项目标的名称：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医院空调系统维保服务，包含全院的洁净空调系统、中央空调系统、分体空调、公租房分体空调、人才公寓分体空调以及合同服务期内新增的空调，具体详见附件1：空调设备台账（包含但不限于台账设备）。

二、总体要求

1. 洁净空调系统维保服务须符合《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医院空气净化管理规范》、《医疗机构消毒技术规范》、《洁净室施工及验收规范》、《手术部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技术规范》等要求。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维保服务须符合《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规范》《中央空调水系统节能控制装置技术规范》《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应用设计与安装要求》《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要求。

2. 中标供应商技术人员应具备熟练处理各种故障的能力；中标供应商须每天（全年365天）24小时派专业人员常驻医院服务：

工作日白班 8：30-17：00 至少5人值班服务，夜班（17：00-次日8：30）至少1人；

节假日白班 8：30-17：00 至少2人值班服务，夜班（17：00-次日8：30）至少1人；

同时根据工作量增加工作人员和延长白班服务时间，保证出现故障接到电话后在15分钟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直至恢复正常使用；

指定一名主管，主持项目全面工作，负责整个空调运维团队的工作管理及人员管理，制定规章制度，整理文档资料，解决出现的各种问题。

3. 价值100元（含）内的配件均由中标供应商提供（**供应商投标时须提供清单，清单内容不限，格式自拟**），包含在维保服务费内，其他常规维修更换的配件原则上由采购人采购，中标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维修更换费包含在维保费中；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情况：

3.1 列入合同内的常用配件清单（**附件2：过滤器配件清单、附件3：常用配件清单**）由采购人签字确认后更换，中标供应商提供配件，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中标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更换费用包含在维保费

中；配件质保期自更换之日起不少于 6 个月。

3.2 合同清单外可直接更换配件：由采购人采购，中标供应商负责更换，更换费用包含在维保费中。

4. 需进行程序调试或现场测试的维修或配件更换、经评估维修总费用 ≥ 2 万元的维修项目，由采购人另行采购确定的成交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配合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三、具体要求：

（一）洁净空调系统维保服务范围及要求：

1.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新生儿科、6 号楼 5 楼手术室、产房、助孕中心、PGT 实验室、6 号楼 11 楼手术室、重症医学科、消毒供应室、病理科、医学遗传科、医学检验科、血液病房、医学美容科、7 号楼 5 楼手术室、7 号楼 6 楼手术室、中心实验室、微生物实验室、静配中心、制剂室等科室的全院洁净空调系统及相关辅房。

2. 服务要求

（1）服务期内，中标供应商保证所维护保养的设备设施安全运行，对操作人员有培训和监督执行操作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中标供应商负责保证设备设施处于安全正常状态，需对洁净空调系统的所有设备进行风险评估，划分风险等级，并根据风险等级进行相应的预防性维护，制定维护计划。同时每季度提前制定保养计划，内容包括保养位置和时段等。每日保养工作应错开使用高峰时间，尽量安排在夜间进行。每月对维保范围内的设备设施进行维护保养，月、季度、年度检查要落实并做好相关记录（详见附件 4）。按照《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后勤保障工作检查记录表》要求（详见附件 4），对维保范围内的所有设备建立维保档案，对原始技术资料、维保记录、修理记录、零件更换记录进行登记管理。中标供应商配合使用科室、院感科以及医院邀请的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各个洁净单元定期检测温湿度、静压差、换气次数、噪声、照度、悬浮粒子数和沉降菌，监测方法及结果判定应符合《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的要求。（注：检测单位服务费由采购人支付，检测过程中中标供应商的配合费用已包含在本项目维保费中）。当怀疑医院感染暴发与空气污染有关时，应随时进行监测。如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空气质量连续 3 次检测均不达标，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若采购人有重大活动，中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加大现场监护力度。中标供应商必须配备专业工具和基本检测仪器。

3. 洁净空调系统维保服务具体内容：

（1）洁净空调系统所有主机的维保及配件更换。空调空气调节系统：风管的清洁，加热、制冷盘管，冷凝水排水管，加湿系统、整套风机系统和装置的维保、所有层流空调系统的调节面板、空调维修配件、调节阀等要保证在正常状态。对于维修配件，能维修的必须先维修，不能修复的配件经采购人采购后更换。回风过滤网、初效过滤器、中效过滤器、亚高效过滤器、高效过滤器定期更换，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采购，但必须是正规厂家生产。产品生产日期和合格证备案登记，过滤器具体尺寸及分布位置详见附件 2：过滤器清单，中标供应商负责更换，更换人工费包含在维保费内。

（2）每天对所有设备机房进行巡检并做好记录。

（3）空气处理机组、新风机组应定期检查，保持清洁。新风机组初效滤网每 1~2 周清洁一次；初效过滤器 6 个月更换一次；中效过滤器 6 个月更换一次；亚高效过滤器每年更换，发现污染和堵塞及时更换。

其中手术室、新生儿病房、静配中心配药间、助孕中心的新风机组初效滤网每周清洁一次；初效过滤器 2 个月更换一次；中效过滤器 3 个月更换一次；亚高效过滤器每年更换，发现污染和堵塞及时更换。

（4）末端高效过滤器每年检查一次，当阻力超过设计初阻力 160Pa 或使用年限超过 3 年时进行更换，其中助孕中心的末端高效过滤器 1.5-2 年更换一次。

（5）定期检查回风口过滤网，7 号楼 12 楼手术室、6 号楼 5 楼手术室、新生儿病房、血液病房、静配中心配药间的回风口过滤网每周清洁一次，发现损坏及时更换。其余区域的回风过滤网每月清洁一次，如遇特殊污染，应及时更换，并用消毒剂擦拭回风口内表面。

（6）新风除湿系统的外机每月清洗一次。

（7）维护管理人员应遵循设备的使用说明进行保养与维护，并做好检查记录。

（8）整套水循环的管路维护和保养，水过滤器每半年清洗一次。

（9）所有电器控制电路、各个风机电机和控制回路的维修保养，每月一次。

（10）加湿器维保：

①每月检查电源及电路板；

②加湿器电极片/电热杆每半年清洗一次；

③进水过滤器每半年洗一次。

（11）对设备层内净化机组定期巡查，出现漏水或有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并与采购人沟通，妥善处理相关事宜。

（12）每天对所有设备机房进行点检。同时保证设备机房的清洁卫生。

（13）每月定期打开风机机组检查一次，查看电机皮带是否松动，冷凝水管是否畅通。要求每台风机所用的相应型号的皮带有备用，出现问题，及时维修，皮带由中标供应商提供，包含在维保服务费内。

（14）对停机超过 15 分钟的检修，要事先与采购人项目管理科室及临床科室沟通。对于大型维修，要通知采购人项目管理科室和相关临床科室，并告知维修范围和维修部件。

（15）所有的更换配件要有书面记录，有采购人验收签字。

（16）服务期内提供不限次数现场维修。

（17）服务期内中标供应商维修保养各项技术指标满足医院层流洁净区的性能检测标准的要求，取得合格证。

（18）中标供应商承诺在服务过程中，严格遵守采购人的管理制度，对技术服务严格实行保质保量的优质服务。每次维护保养工作结束后，中标供应商做好工作记录，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抽查，并做好存档工作。

（19）洁净空调系统的水回路要每月检查，发现有冷凝水或漏水现象要及时处理。

（20）有洁净空调系统的正负压病房要保证正负压在规定范围内，若出现故障要及时维修。

（21）作业人员遵守安全施工的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正确使用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等。认真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严格按照国家及空调系统的各项规范执行。如作业人员未按要求施工所引起的一切安全事故，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

（22）中标供应商承诺在清洗过程中如发现设备存在问题及时向采购人汇报，中标供应商不定期为采

购人提供技术咨询与指导服务。

(23) 维保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根据医院具体位置、具体要求、规范变化等完成维保服务。

(二) 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

1. 运行制冷空调期间，对冷却塔、冷却水塔积水池、填料进行除垢去污（1次/2个月），每月定期检查风机电机皮带是否松动，出现问题及时更换皮带，皮带由中标供应商提供，包含在维保服务费内。

2. 运行制冷空调期间，向冷却水塔投放专用杀菌灭藻剂（1次/2个月）。定期对空调水系统进行保养（除垢、清洗、杀菌、消毒），保养所需的药品、辅材均由中标供应商提供，包含在维保服务费内。

3. 电机及水泵进行换季保养（加黄油、盘车等，黄油等辅材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4. 对中央空调主机及系统管路、吊柜机、柜机、末端盘管机、分体空调进行移机安装及故障维修。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进行现场检查并提出维修方案，经采购人同意后进行维修，相关费用包含在维保服务费内。维修需更换的合同清单内配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后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中标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合同清单外其他需维修更换的配件，由采购人采购，中标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重大故障经评估维修总费用 ≥ 2 万元的维修项目，由采购人另行采购确定的成交供应商负责维修更换，本项目中标供应商须配合并提供必要的协助。

5. 对空调主机进行保养（更换冷冻油、制冷剂、干燥滤芯），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以实际保养量结算费用。

6. 空调主机机组

(1) 每天巡检设备房、主机、外机，查看并记录运行工况；

(2) 检查机组制冷系统密封状况，查看有无冷媒泄漏情况，一经发现立即修复；

(3) 检查调整微电脑系统：操作、显示、设置及程序运行状况记录相关参数；

(4) 检查机组启动柜、启动—运行状况；

(5) 检查记录机组各部电器部件工况；

(6) 检查制冷剂液位和油位、检查油加热器和温度；

(7) 每月检测并记录电机运行电压、电流及电流百分比是否正常；电压变动幅度应在90%~100%之间，三相不平衡度应小于2%。电流变化幅度 $< 110\%$ 额定值，三相不平衡度 $< 10\%$ ；

(8) 每月检查冷凝翅片污染情况，必要时进行除尘清洗。

7. 主机换季前检修：供冷/供热换季前对机组全面检查及维护保养；

(1) 检查机组运行模式是否设置正确，四通换向阀工作是否正常；

(2) 检测压缩机绝缘度，确保电机绝缘度正常；

(3) 保养启动柜、电脑控制柜，紧固所有螺丝、锁件等；

(4) 确保主电路中主接触器动作吸合性能良好；

(5) 检测主机设备系统密封性，全面查漏，并修复漏点；

(6) 修复漏点后补充或调整冷媒充注量，确保机组供冷正常。

(7) 空调系统冷却塔、包括大功率风扇电机，每年需要对轴承检查更换，对润滑脂保养。

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内容的检查。

8. 分体空调

包含医院、人才公寓、公租房的分体空调的维修保养、拆机、移机、装机、打孔等（包含高空作业）

9. 维保零配件供应范围

分体空调、中央空调系统主机、末端盘管机及附属设备及水路、管路等。所有空调设备、元件，中标单位首先应进行判断是否更换零配件，如确实无法修复的零配件经采购人采购配件后更换，如有更改需征得采购人同意。

四、报价方式

总报价	总报价金额（元）
合计 1+合计 2+合计 3+合计 4	

1. 服务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价控制价（元/月）	金额（元）/3 年
1	空调系统维保服务	56000	2016000
合计 1			

注：供应商须单价报价，且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2. 单项保养项目（含材料及维修保养人工费）

序号	设备名称	主机品牌或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控制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52	台	1	12000	12000	
2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52 -RR4N265	台	1	12000	12000	
3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52 -RR4N267	台	1	12000	12000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4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30XQ750	台	6	12000	72000	
5	中央空调系统	克莱门特 CSRAN1102-Q-B	台	2	10000	20000	
6	中央空调系统	克莱门特 CSRAT1102-B	台	1	10000	10000	
7	中央空调系统	欧科 EKAS150AR3SRF	台	2	10000	20000	
8	中央空调系统	欧科 EKAS150A3XE	台	1	10000	10000	
9	末端盘管机	所有室内盘管机	台	600	100	60000	要求拆机深度精 洗保养，清洗蒸 发器、格兰、滤 网、风轮、出风 口、接水盘等， 最终以实际保养 量结算（合同期 内清洗完 1-9 号 楼末端盘管机）
合计 2						228000	

注：供应商须单价报价，且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3. 过滤器清单

序号	名称	要求	单位	数量 (3 年预 估量)	单价控制 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初效过滤器	供应商提供的过滤器、过滤网必须能与采购人现有设备兼容使用，如无法兼容使用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个	1550	55	85250	最终以 实际采 购量结 算
2	中效过滤器		个	2600	65	169000	
3	亚高效过滤器		个	150	200	30000	
4	高效过滤器		个	600	260	156000	
5	回风过滤网		个	150	40	6000	
合计 3						446250	

注：供应商须单价报价，且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4. 常用配件

序号	服务名称	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配件	详见附件 3：常用配件清单	748600	
合计 4				

注：供应商须单价报价，且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五、验收：

验收：维修保养、更换的设备正常运行后，由采购人组织现场验收，经双方签字确认视为合格。

六、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维保服务期三年（具体时间以合同约定的时间为准），或本合同的结算费用达合同金额，则服务自动终止。

2. 结算方式：

（1）按季度支付，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由中标供应商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服务费。如果因中标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空调及新风系统空气质量检查结果不合格的，由此引发的责任全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中标供应商须无条件整改至合格。

（2）项目管理和月度质量考评（月度质量考评表）：每扣除一分扣当月服务费 500 元。

3. **考核要求：**综合考评分 ≥ 85 分为合格， < 85 分的为不合格。中标供应商连续三个月综合考评分均低于 85 分，或一年内累计有 4 个月综合考评分均低于 85 分，采购人可根据合同情况视为违约；违约责任由中标供应商负责，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中标供应商违反采购人的服务要求条款而产生的赔偿费或违约金，在当月的服务费中扣除，若当月的服务费金额不足以扣除赔偿费金额的，超出的部分在次月的服务费中继续扣除。

4. **违约责任：**中标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并要求中标供应商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 5% 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中标供应商按合同总价款的 5% 支付违约金。

5.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七、其他要求：

1. 以上维保服务条款如果中标供应商某项未达到要求，采购人在 3 个工作日内书面提出整改通知，中标供应商须在收到整改通知书后三日内整改完毕且达到相关要求；如再出现类似情况，采购人会再次提出书面整改通知，并按项目合同总价的 5% 从上一季度的服务费中扣除违约金，且中标供应商需在收到整改通知书后三日内整改完毕且达到相关要求；如中标供应商连续两次未能按要求开展服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发票必须合法、合规，如因发票存在违规行为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应承担违约责任。如果中标供应商提供虚假发票，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且采购人有权要

求中标供应商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

3. 无论采购人是否通过对产品的验收，均不能免除中标供应商对产品的质量担保责任。

4. 投标文件须提供维护人员名单及人员制冷与空调作业证或者电工证，常驻人员中至少一人须同时具备制冷与空调作业证和电工证，且其他常驻人员分别具备制冷与空调作业证或电工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5. 现场踏勘：

为了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获取采购文件后，供应商可根据自身需要到实施现场进行实地考察，以便对现场环境有足够的了解。凡因中标供应商勘察有误造成无法按采购单位要求实施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引起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1. 踏勘时间：2026 年 月 日上午 9 时 00 分（过期不候）

2. 踏勘地点：广西柳州市鱼峰区博园大道 50 号

3. 现场踏勘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联系电话：18178260954

4. 踏勘集中地点：广西柳州市鱼峰区博园大道 50 号（急诊大厅门口）

5. 踏勘要求：供应商踏勘时自行携带可能用到的用具。

附件1：空调设备台账（见附表，单独提供）

附件2：过滤器配件清单（见附表，单独提供）

附件3：常用配件清单（见附表，单独提供；清单中的参考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规格/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规格/型号，且能与采购人现有设备兼容使用，如因供应商提供的配件无法兼容使用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负责。）

附件4：相关记录表及考核表（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协商对表格内容进行修改。）

[illegible]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序号	位置	设备名称	数量	日期	执行者	检查者	日期	执行者	检查者	日期	执行者	检查者
1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1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1									
		初效过滤器	2									
		中效过滤器	2									
2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2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1									
		初效过滤器	2									
		中效过滤器	2									
3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3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2									
		初效过滤器	4									
		中效过滤器	2									
4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4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2									
		初效过滤器	3									
		中效过滤器	2									
5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5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4									
		中效过滤器	2									
6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6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4									
		中效过滤器	2									
7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7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2									
		初效过滤器	4									
		中效过滤器	2									
8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8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2									
		初效过滤器	4									
		中效过滤器	2									
9	4号楼5层重症监护室 9号病房	初效过滤器	2									
		中效过滤器	1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XXXXXXX																																				
Page 1 of 1		XX区域日常巡查表																																		
				年		月																														
序号	检查点	检查内容	检查方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作业区	1. 地面清洁干燥	巡查																																	
		2. 设备运转正常																																		
		3. 水温正常																																		
		4. 设备外观正常																																		
		5. 在岗人员持证上岗																																		
		6. 防护措施到位																																		
		7. 灭火器、消防器材处于正常状态，前方无障碍物，表面无积灰																																		
		8. 紧急出口标志和逃生指引完好																																		
		9. 区域内电线、开关、电器无隐患																																		
点检中发现问题，如果不能自行解决，请立即寻求支持		签名	值班人																																	
标识	○：良好； ×：异常； /：未上班； ⊗：修复																																			
审核																																				

《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后勤保障工作检查记录表》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一、管理要求			
1	人员要求	是否配备管理、操作人员	是□ 否□
2		管理、操作人员是否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是□ 否□
3		人员是否掌握防止空气生物污染物传播和空调系统二次污染的基本知识与技能	是□ 否□
4		管理、操作人员是否熟悉中央空调系统的工作原理	是□ 否□
5		管理人员是否定期对人员和系统的工作状态进行检查，对检查结果进行统计和分析，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是□ 否□
6	制度管理	是否有包括岗位职责、值班、交接班要求、应急管理、安全管理、作业人员教育与培训制度等的人员管理制度	是□ 否□
7		是否有包含机房管理、消防管理、动火管理等空间管理制度	是□ 否□
8		是否有包含机房管理，设备操作，高危作业，设备巡视检查，设备维修保养，空调系统卫生检测评价及清洗消毒，防止二次污染，压力容器、安全装置、仪表定期检查，工器具及防护用品、安全工具管理，储备零部件管理，水质管理等设备管理制度	是□ 否□
9		管理人员是否定期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是□ 否□
10		是否有关防止空调通风系统二次污染的专门性规章制度	是□ 否□
11	档案管理	技术性档案是否包括设备明细表，主要材料和设备的出厂合格证明及进场检（试）验出厂合格证明，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通知书和竣工图（含更新改造和维修改造）使用说明书和校正记录报告，隐蔽工程检查验收记录，设备、风管和水管系统安装及检验记录，管道试验记录，设备试运转及调试记录，设备使用、维护手册等内容	是□ 否□
12		管理性档案是否包括人员培训和考核，安全管理，应急预案演练记录管理，承包商管理，配件及耗材使用管理等内容	是□ 否□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13		运行档案是否包括值班记录，报修服务记录，设备和系统部件的维修和更换情况记录空调系统清洗、消毒记录，空调末端房间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记录，空气过滤器阻力、事故分析处理记录，维护保养记录，运行工作日志，系统运行总结和分析资料，能源消耗和分析记录等内容	是□ 否□
14		档案资料是否放整齐，便于查找、核对，并应分门别类建立资料清册	是□ 否□
15		资料填写是否详细、准确、清楚，填写人应签名	是□ 否□
16		档案是否与在用中央空调系统同期保存	是□ 否□
17	供应商管理	在合同中是否明确承包商在处理影响中央空调系统运行的紧急事件时从接到通知到到达现场的时间及其他相关要求	是□ 否□
18		承包商为医院提供的所有产品或服务是否在合同中予以详细和明确的规定	是□ 否□
19		医院中央空调系统运行管理人员是否监督承包商的工作	是□ 否□
20		空调通风系统的清洗、节能、调试、改造等工程项目，签订的合同文本中是否明确约定了实施结果和有效期限	是□ 否□
21	应急管理	是否制定了空气传播性疾病预防的应急预案及制冷、空调系统安全应急预案	是□ 否□
22		应急预案是否包括应急组织及其构成，指挥协调部门，应急物资的准备和存放地点，应急现场的负责人、组成人员及各自的职责，通信联络、应急处理流程，安全防护和人员的组织，调度和保障措施等内容	是□ 否□
23		应急处理流程是否包括时间的报告程序和预案启动程序，采取的行动，与其他人员或部门联系的办法和程序，应急事件的详细记录等内容	是□ 否□
24		紧急情况下的联系办法和程序是否包括紧急情况的性质，空调系统备用品的详细说明，紧急情况可能持续的时间，采取的补救行动，联系人通讯录及联系顺序，与使用部门联系人	是□ 否□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的情况联系等内容	
25		是否每年至少演练 1 次	是□ 否□
26		是否详细记录演练过程	是□ 否□
27		是否有改进并再次进行应急演练	是□ 否□
28		应急事件发生后，是否对其进行后续评估，并立即采取适当措施以防止再发生	是□ 否□
29		应急事件紧急处置后对相关指标是否再次检测	是□ 否□
30		再次检测结果是否合格	是□ 否□
二、设备运行要求			
31	总体要求	是否保证空调通风系统的设备机房内无易燃、易爆和有毒危险物品	是□ 否□
32		设备、阀门和管道的表面是否保持整洁，无明显锈蚀，绝热层无脱落和破损，无跑、冒、滴、漏、堵现象。设备、管道及附件的绝热外表面无结露、腐蚀或虫蛀	是□ 否□
33	总体要求	是否保证空调通风系统的主要设备和风管的检查孔、检修孔和测量孔，不被取消或遮挡	是□ 否□
34		是否对安全防护装置的工作状态应定期检查	是□ 否□
35		电视控制及操作系统是否安全可靠	是□ 否□
36		在有冰冻可能的地区，新风机组或新风加热盘管、冷却塔的防冻设施是否在进入冬季之前进行检查	是□ 否□
37		空调通风系统的防火阀及其感温、感烟控制元件是否定期检查	是□ 否□
38		压力容器是否定期检查	是□ 否□
39		是否制定中央空调设备的巡检时间、路线、检查内容，安排人员进行巡视检查，发现故障和隐患及时处理，并如实填写相关记录	是□ 否□
40		是否按照生产厂家技术说明书制定中央空调系统维护保养计划，包括维护保养的流程、周期、工作负责人、记录要求等	是□ 否□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41		压力表是否每半年由具有资质的检验技术机构检测 1 次，出具检测报告	是□ 否□
42		安全阀是否每年由有资质的检验技术机构检验 1 次，出具检验报告	是□ 否□
43		压力表、安全阀检测、检验报告是否归档保存	是□ 否□
44		空调自控设备和控制系统是否定期检查、维护和检修，定期校验传感器和控制设备	是□ 否□
45	卫生要求	是否对空调房间的室内空气质量定期检查	是□ 否□
46		是否保证每 2 年不少于 1 次对空调通风系统中的风管进行检测	是□ 否□
47		是否保证每年对空气处理设备进行检测	是□ 否□
48		检测是否合格	是□ 否□
49		检测不合格是否进行清洗	是□ 否□
50		是否对清洗进行验收，并通过重新检测	是□ 否□
51		是否保证空调通风系统新封口的周边环境清洁，应远离建筑物排风口和开放式冷却塔，不得从机房、建筑物楼道以及吊顶吸入新风	是□ 否□
52		新风口是否设置隔离网	是□ 否□
53		空气过滤器是否定期检查、清洗或更换	是□ 否□
54		拆下的过滤器是否按照医用垃圾的规定处理	是□ 否□
55		空调通风系统的设备冷凝水管水封是否完好	是□ 否□
56		是否保持送、回、排风口清洁，表面无有积尘与霉斑	是□ 否□
57	制冷系统	机房及室外辅助区域内是否有明确警示标识，例如入口处写上非授权人员不得进入，严禁吸烟，禁止使用无罩灯及明火。此处警示上应写明禁止非授权人员对系统进行操作	是 ☒ 否□
58		是否确保只允许专门技术人员进入机房对设备进行必要的维护	是□ 否□
59		机房内所有机械外露传动部位是否装防护罩	是□ 否□
60		制冷剂容器是否储存在专用的阴凉场所	是□ 否□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61		是否建立制冷剂钢瓶气瓶档案，其内容包括合格证、产品质量证明书、气瓶改装记录、气瓶检验记录等	是□ 否□
62		是否保证制冷剂钢瓶的定期检验、无过期	是□ 否□
63		是否将气瓶加以固定，防止气瓶倾倒	是□ 否□
64		吸收式制冷机组的燃油管道系统的防静电接地装置是否安全可靠	是□ 否□
65		水冷冷水机组的冷冻水和冷却管道上的水流开关应定期检查，并确保正常运转	是□ 否□
66		制冷机组、水泵和风机等设备的基础是否稳固	是□ 否□
67		制冷机组、水泵和风机等设备隔振装置是否可靠	是□ 否□
68		制冷机组、水泵和风机等设备是否无过热、异常声音或振动等现象	是□ 否□
69		水冷冷水机组冷凝器的进出口压差是否定期检查，并及时清除冷凝器内的水垢及杂物	是□ 否□
70		压缩式制冷机组的安全阀、压力表、温度计、液压计等装置，以及高低压保护、低温防冻保护、电机过流保护、排气温度保护、油压查保护等安全保护装置是否齐全	是□ 否□
71		压缩式制冷设备的冷冻油油标是否醒目，油位是否正常。（曲轴箱内的油面应保持在视孔的 1/3-2/3 范围内，一般在 1/2 处（单视孔时），或保持在下视孔的 2/3 到上视孔的 1/2 范围内）（双视孔时））	是□ 否□
72		冷水机组保护装置是否定期检查	是□ 否□
73		冷冻水、冷却水是否定期进行水质分析	是□ 否□
74		冷却水系统是否具有过滤、缓蚀、阻垢、杀菌、灭藻的水处理功能	是□ 否□
75		冷却塔附近是否设置紧急停机开关，并应定期检查维护	是□ 否□
76		空调冷冻水和冷却水的水质是否由有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定期检测和分析	是□ 否□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序号	检查项目	检查要点	检查结果
77		是否应定期检测和清洗冷却塔	是□ 否□
78		是否保证冷却塔无垢、无藻类产生	是□ 否□
79	蓄冷系统	是否定期检查蓄能装置确保内外紧固件牢固，确保槽体构架和支撑架不被腐蚀	是□ 否□
80		是否定期检查蓄能装置确保内部管束不被结垢和腐蚀，避免微生物滋生等	是□ 否□
81		是否定期对设置的高低液位报警装置进行检查、维护	是□ 否□
82		是否每供冷季对蓄能装置水位、冰层厚度、储冰量传感器进行校准	是□ 否□
83		是否定期检查清洗表冷器、板式换热器、风机盘管机组、冷却塔、水过滤器及空气过滤器等，使其保持良好的工作性能	是□ 否□
84		自动控制设备及监测计量仪表是否定期维修、校核	是□ 否□
85	净化空调系统	是否每天对各净化房间的温度、湿度和静压差进行人工测量，并记录在案	是□ 否□
86		是否保证带有锁闭功能的设备锁具完好，设备运行过程中应保持锁闭状态	是□ 否□
87		无净化空调自控系统的，是否每天对各净化房间的温度、湿度和静压差进行人工测量，并记录在案。有净化空调自控系统的，是否每季度对各净化房间的温度、湿度和静压差进行1次人工测量，并记录在案。人工测量的温度、湿度和静压差应与自控系统的读数进行比对，存在误差时应进行校准	是□ 否□
88		净化空调系统的送风、回风、排风和新风的风口是否保持通畅	是□ 否□
89		是否按照已规定的巡视及维护保养规程实施	是□ 否□

空调维保月度考核表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扣分标准	扣分
1	服务形象	统一整齐着装，维保人员持证上岗，佩戴工作证，衣着整齐干净、仪态端正。	100 分	违反每次扣 1 分	
2	服务态度	(1) 热情服务，耐心回答客户咨询。 (2) 语言得体有礼貌，微笑服务。 (3) 及时提供服务。		被投诉一次扣 2 分	
3	人员情况	每天 24 小时有人驻场服务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违反一次扣 4 分	
4	制度执行情况	(1) 是否擅自带采购人科室物资、材料外出。 (2) 工作安全措施落实到位，有安全工作监督机制，无安全隐患。		违反一次扣 2 分	
5	公司配合情况	(1) 及时向采购人反馈设备隐患。 (2) 配合采购人开展节能管理工作。 (3) 管理人员及时跟进及回复报修情况。		违反一次扣 3 分	
6	反应速度	出现故障，接到报修 15 分钟到场服务。		违反一次扣 2 分	
7	设备点检	每天、每月、每季度按要求完成设备点检。		违反一次扣 2 分	
8	设备维保	(1) 按时完成设备维保及提交维保资料。 (2) 空气处理机组定期清洁消毒。 (3) 滤网按管理规定定期清洗消毒。		违反一次 2 分	
9	配件	提供的配件符合合同要求，是全新配件，符合国家标准，非“三无”产品。		违反一次扣 3 分	
10	设备状况	通风系统运行状况是否良好中央空调主机运行状况是否良好水系统运行状态是否良好。		违反一次扣 1 分	
11	空调状态	按时维修维护，保障业务科室使用。		被投诉一次扣 4 分	
扣分合计					
总得分：					
考核人：			被考核人：		

附件 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 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

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 附 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5	投标报价及费用：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本须知第 40.2 款规定的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下浮 20% 计算（取整到元），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9.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招标部，联系电话：0772-2120191，通讯地址：柳州市潭中东路 17 号华信国际 B 座 910。
12.1	澄清与修改： 投标人发现招标文件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3.1	报价文件：【以下第 1 项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1. 开标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2	资格证明文件【以下第 1 至 7 项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且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证明文件有附件的须提供相应附件，否则其投标无效。】 1. 投标人合法的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个体工商户营

	业执照、自然人身份证等）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自然人投标的不须提供）；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时提供，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由法定代表人参加的不须提供）； 4.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6.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7.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 注： 1.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分公司参加投标的，须取得总公司授权（授权书附在主体资格证明之后），否则投标无效，并认可以总公司名义获得的获奖证书或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及评审要素得分项。
13.3	商务文件【以下第 1 至 5 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 1. 投标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 投标声明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 商务条款偏离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按第六章要求提供）； 5.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7.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和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

	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3.4	技术文件【以下第 1 至 3 项均要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必须提供，否则其投标无效。其他如有请提供，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公章】： 1. 服务需求偏离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2. 技术方案（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3.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4.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格式自拟）； 5.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格式自拟）； 6. 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 若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投标人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投标人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他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1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
17.1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提交，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规定 相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支付形式的，在投标时间截止时间前从投标人账户交到指定账户，投标人将银行转账支付形式底单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 本项目不接受现钞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自然人投标除外）转出的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无效。 保证金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星支行 银行账号：70601500000000022053 联行号：313614006011 2. 投标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形式的，投标人将支票、汇票、本票的复印件作为投标

	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原件，支票、汇票、本票无效的或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投标无效。支票、汇票、本票不允许背书、或者有条件的支付，否则其投标无效。 3. 投标保证金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形式的，投标人将保险、保函的复印件作为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商务文件中，否则投标无效。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单独密封的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13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4楼）对应开标室，采用电子保函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交]，保险、保函无效的或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的，其投标无效。保险、保函必须为无条件保险、保函，否则其投标无效。 注： 1. 投标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保险、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有效期低于投标有效期的，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存在“投标人须知”中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的，其投标保证金和相应原件不予退还，并按相关规定由对应机构承担投标人违约赔付责任。
17.2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的，均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险、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7.2.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9.10	投标文件份数：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制要求。
20.1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按第一章“招标公告”。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加密并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并在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对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人超过解密时限的，系统默认自动放弃，按投标无效处理。
21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服务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按第一章“招标公告”。
24.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起止时间：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资格审查结束前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查询结果将作为政府采购活动档案留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2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37.1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 ☐ 如中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5% ☐ 如中标供应商为中型企业，须缴纳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 2% ☐ 如中标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免收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提交及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 合同签订前 5 日内，中标供应商必须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含电子保函，下同）等非现金方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服务期满后，采购人在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如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则扣除相应履约保证金后退还剩下履约保证金）。若因中标供应商的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则视为违约，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拒绝签订合同。若因中标供应商的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不退还履约保证金。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

	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履约保证金账户： 名 称： / 开户行： / 账 号： / 转账时注明：××××项目，项目编号××××履约保证金 转账的持银行回执复印件（非转账的出具其他保证金递交证明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到××××签订合同。 备注： （1）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险、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2）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险、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投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38.1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资格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资格证件。
3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电子签章”“电子公章”“电子印章”“电子签名”，是指经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认可的 CA 认证的电子签名数据为表现形式的印章，可用于签署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印章与实物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不因其采用电子化表现形式而否定其法律效力。

3.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者执业许可证等证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且应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自然人应当为年满 18 岁以上成年人（十六周岁以上的未成年人，以自己的劳动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视为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

4.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7.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人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投标人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8.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 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

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 招标公告；
- (2) 采购需求；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5) 合同主要条款；
- (6) 投标文件格式。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

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必须按照桂财采【2007】65 号文件第二十九条规定，在澄清或修改通知发出后 12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进行确认，否则视为已经收到。**

12.2 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对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当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3.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产品及服务的成本、调试、检验、技术服务、税费、利润等所有费用。（**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5.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6.1 投标文件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6.2 未中标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17.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7.2.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如下：

（1）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的，均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

（2）采用支票、汇票或本票方式的，以转账方式退回到投标人银行账户或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支票、汇票或本票原件退还手续。

（3）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方式的，由投标人代表持相关授权证明材料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保险、保函原件退还手续。

17.2.2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方式同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方式。

17.3 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1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署和份数

19.1 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访问地址 <http://zfcg.gxzf.gov.cn/>）”进行下载，下载路径：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

19.3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盖章（具体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或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为准），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及公章一致，并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一致，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身份证姓名及签名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或者加盖电子公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者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6 投标人应准确设置评审关联点。未设置或设置错误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

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9.7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相关材料的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

19.8 投标文件内容无法阅读、识别和判断的，视为未提供。

19.9 投标文件的容量大小须符合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规定。

19.10 投标文件份数：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编制要求。

20. 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补充和撤回

20.1 投标文件的提交

（1）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0.2. 投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或撤回

（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中查看“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后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3）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21. 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报价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报价文件”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本项目报价超出招标文件所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投标人未就本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本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本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投标人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7.3 条（2）项情形的；

（7）报价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招标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8）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并拒

绝按招标文件要求接受调整的。

21.2 在资格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实现数据对接。可直接在线查询）

(3) 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缺少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的文件资料的；

(5)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条“资格证明文件”规定“必须提供（符合不需提供的情形除外）”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1.3 在商务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或者出具的身份证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为无效投标保证金的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条“商务文件”和第 13.4 条“技术文件”中规定“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5)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投标人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8.5 条情形的；

(10) 投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招标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1)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期限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不允许分包，投标文件拟分包的；

(13)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14) 招标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投标方案时，投标人提供了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15) 未响应合同条款要求的；

(16)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四、开 标

22. 开标时间及地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 开标程序：

23.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凭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或者解密失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3.2 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宣布的内容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展示。

23.3 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是否有异议，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3.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5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30.4 条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24. 资格审查

2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4.3 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21.2 条。

24.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1 本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含五人）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5.2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5.3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抽（选）取评审专家。

26.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7. 评标程序

27.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7.2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电子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7.3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电子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电子签名，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8. 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9.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9.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

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9.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0. 投标文件修正

30.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0.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0.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30.4 开标结果（报价金额）与解密后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不一致的，以解密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填写的金额为准，投标人拒绝接受此调整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1.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七、中标和合同

3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

3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4.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5.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36.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37. 履约保证金（如有）

37.1 中标供应商须于签订合同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递交方式缴纳，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37.2 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供应商在合同执行过程中违反合同规定或违约，则扣除相应履约保证金，并按合同相关条款追究中标供应商责任，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7.3 中标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验收合格后，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向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详见附件）。

37.4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中标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中标供应商自负。

38. 签订合同

38.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8.3 如中标供应商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供应商投标的全部投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38.4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40.1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中标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代理服务费。

4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中标金额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及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百分制进行打分。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1)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30 分。 (2) 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分=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报价×30 分。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技术分 (满分 53 分)	评审因素
2.1	管理规章制度分 (满分 9 分)	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管理规章制度进行评审，独立打分。 一档（0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管理规章制度与本项目不相适应。 二档（3 分）：有管理规章制度，但内容缺乏针对性； 三档（6 分）：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建设、内部管理制度、档案体系的建立与管理制度、设施设备档案的管理； 四档（9 分）：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建设、内部管理制度、档案体系的建立与管理制度、设施设备档案的管理、业主档案的管理制度、考核及奖惩制度，内容契合项目实际，能保障项目的实施。
2.2	维修、巡查方案分 (满分 20 分)	(1) 洁净空调系统维修、巡查方案（满分 10 分） 一档（0 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相适应。 二档（5 分）：有维修、巡查方案，对洁净空调系统制定有维修、巡查操作流程、操作规范。 三档（10 分）：有维修、巡查方案，对洁净空调系统制定有针对性的维修、巡查操作流程、操作规范、操作标准；同时有维修、巡查工作计划，在人员安排、设备投入等方面能保障系统正常使用，并提供系统日常维修、巡查各类表单（不少于 5 张）。 (2) 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维修、巡查方案（满分 10 分）

		一档（0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与本项目不相适应。 二档（5分）：有维修、巡查方案，对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制定有维修、巡查操作流程、操作规范。 三档（10分）：有维修、巡查方案，对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制定有针对性的维修、巡查操作流程、操作规范、操作标准；同时有维修、巡查工作计划，在人员安排、设备投入等方面能保障设备正常使用，并提供各种设备日常维修、巡查各类表单（不少于5张）。
2.3	零配件更换服务方案分 （满分10分）	由评委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零配件更换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零配件的采购渠道、储存、更换流程、更换处理时效、质保等）进行评审，独立打分。 一档（0分）：未提供零配件更换服务方案的。 二档（5分）：有零配件日常管理保养措施，但缺乏针对性。 三档（10分）：有零配件日常管理保养措施，同时建立零配件质量追溯管理制度，零配件仓库备件种类齐全（提供“备件种类清单”，格式自拟），储备量完全满足项目日常维保需要；方案有针对性。
2.4	应急方案分 （满分14分）	一档（0分）：未提供或提供的应急方案与本项目不相适应。 二档（4分）：提供有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及措施，但缺乏针对性。 三档（9分）：提供有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及措施，且有针对性；同时对洁净空调系统、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分别制定故障应急处理专项方案。 四档（14分）：提供有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及措施，同时对洁净空调系统、中央空调及分体空调制定故障应急处理专项方案，并有保障措施；人员调配、设备调动、应急措施能保障医院正常运营，应急处置保障能力强。
3	商务分 （满分17分）	评审因素
3.1	信誉分 （满分6分）	（1）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满分2分。 （2）供应商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满分2分。 （3）供应商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2分，满分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同时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或证书认证机构网站对体系证书的信息查询截图作为评审依据，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

3.2	维护保养工作团队人员分 (满分 6 分)	供应商拟投入的专业技术人员在满足采购需求（具体详见“第二章 采购需求”第二条第 2 点和第七条第 4 点）的基础上，同时持有有效的制冷与空调作业证或电工作业或焊接与热切割作业或高处作业证的，每份证件得 1 分，本项分值满分 6 分。 注： （1）需提供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填写实际在职的维保人员的姓名、专业岗位、证书编号、持证有效期等）；所有人员证件的复印件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或养老证明或与其签订的劳务合同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不得分。 （2）同时承诺实际承担此项目人员与投标文件中配备人员一致，无此项承诺不得分。 （3）同一人同一证件只计一次分。
3.3	业绩分 (满分 5 分)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维保服务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5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合同书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合同须能清晰反映同类项目内容，否则不予计分）。 备注：合同期覆盖 2023 年 1 月 1 日及之后的业绩均认可。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3 名。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说明：

1. 以下合同仅供签订正式合同时参考用，正式合同书应包括此参考格式的内容。
2.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但合同条款不得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偏离。

合同文本（格式）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

签 订 地 点：_____

签 订 时 间：____年__月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_____之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并承诺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服务内容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金额（元）	备注
1	空调系统维保服务			
2	单项保养项目（含材料及维修保养人工费）			
3	过滤器清单			
4	常用配件			
合同合计金额：人民币_____（¥_____）。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为了实施和完成服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的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服务基本情况：

1. 具体管理范围及构成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2.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1）_____

（2）_____

(3)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乙方投标文件承诺服务内容。

第三条 服务期限、服务人数

1. 服务期限：_____。

2. 服务人数：乙方本项目服务人员_____名。

第四条 质量保证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第五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六条 验收

1.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2.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五个工作日内开始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4.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投标文件验收。

5.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6.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七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指定。

第八条 服务费及支付

1. 合同总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

2. 支付办法：

（1）按季度支付，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开具发票，甲方收到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服务费。如果因乙方的原因导致空调及新风系统空气质量检查结果不合格的，由此引发的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须无条件整改至合格。

(2) 项目管理和月度质量考评（月度质量考评表）：每扣除一分扣当月服务费 500 元。

3. 支付方式：转账或电汇形式

4. 甲方将结算费用付至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号：

开 户 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一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包含采购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_____

2. _____

3. 包含采购文件的第二章“采购需求”中约定的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双方均应按约定履行，如存在逾期提供服务或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所对应的款项或逾期应付款的 3 %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十 日的，守约方有权结束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支付违约金；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全面提供服务的，对于未完成部分，甲方有权不予付款，并要求乙方按未完成部分价款的 5 % 支付违约金。如未完成部分与整个合同的履行有直接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合同目的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支付违约金；

3. (1) 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支付违约金。(2) 如甲方同意由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合同约定服务的，乙方除继续履行外，仍需按合同总价款的 5 % 支付违约金(此项违约金的设置比例不得高于前款所约定的违约金比例)。

4. 若乙方违约，造成甲方的损失超过违约金额的，乙方应赔偿甲方超出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5. 合同一方违约，另一方为主张权利而支付的费用（该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告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6. 违约金的约定支付比例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行约定。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3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由双方共同委托国家认可的检测部门对质量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标准或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甲方所在地管辖的人民法院起诉。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一）招标文件；

（二）乙方提供的采购响应（或应答）文件；

（三）投标承诺书；

（四）中标通知书。

第十九条 合同组成部分及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楚或相互矛盾之处，以下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承诺；

4.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双方协商同意的变更、纪要、协议。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壹份，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服务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质保期责任:	
3.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 (章)	乙方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文件（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格式：

开标一览表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报价金额（元）	备注
1	空调系统维保服务报价表		详见附件 1
2	单项保养项目（含材料及维修保养人工费）报价表		详见附件 2
3	过滤器清单报价表		详见附件 3
4	常用配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 4
报价合计总金额：人民币（¥）			

注：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电子公章（自然人加盖手指指印）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加盖电子印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加盖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附件 1：

空调系统维保服务报价表

序号	名称	数量及 单位	单价上控制 (元/月)	单价(元/月)	金额(元)	备注
1	空调系统维保服务	3 年	5600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 (¥)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进行单价报价，但单价不得高于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附件 2:

单项保养项目（含材料及维修保养人工费）报价表

序号	设备名称	主机品牌或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控制价（元）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 52	台	1	12000			
2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 52-RR4N265	台	1	12000			
3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19XR5Q52456LEH 52-RR4N267	台	1	12000			
4	中央空调系统	开利 30XQ750	台	6	12000			
5	中央空调系统	克莱门特 CSRAN1102-Q-B	台	2	10000			
6	中央空调系统	克莱门特 CSRAT1102-B	台	1	10000			
7	中央空调系统	欧科 EKAS150AR3SRF	台	2	10000			
8	中央空调系统	欧科 EKAS150A3XE	台	1	10000			
9	末端盘管机	所有室内盘管机	台	600	100			
合计金额：人民币（¥）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进行单价报价，但单价不得高于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附件 3：

过滤器清单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3 年预估量)	单价控制价 (元)	单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初效过滤器	个	1550	55			
2	中效过滤器	个	2600	65			
3	亚高效过滤器	个	150	200			
4	高效过滤器	个	600	260			
5	回风过滤网	个	150	40			
合计金额：人民币 (¥)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进行单价报价，但单价不得高于单价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附件 4:

常用配件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预计采购量	单价控制价（元）	金额（元）	备注
1	制冷剂 R134a			千克	50	43		
2	制冷剂 R410a			千克	50	43		
3	制冷剂 R407c			千克	50	80		
4	制冷剂 R32			千克	50	100		
5	制冷剂 R600a			千克	50	100		
6	制冷剂 R22			千克	50	43		
7	低压压力传感器			个	6	300		
8	高压压力传感器			个	3	300		
9	变频器加热风扇			个	6	400		
10	控制柜散热风扇			个	3	400		
11	加湿器用高温管			个	6	300		
12	加湿器电极加热			个	3	4500		
13	控制柜启停按钮			个	3	60		
14	三档旋转开关			个	6	60		
15	中间继电器			个	3	18		
16	时间继电器			个	6	25		
17	压缩机热过载保护器			个	3	114		
18	隔离开关			个	6	150		
19	陶瓷熔断器			个	3	169		
20	保险管			个	6	45		
21	风机变频器			台	1	2000		
22	风机变频器			台	1	2500		
23	风机变频器			台	1	3000		
24	风机变频器			台	1	4000		
25	风机变频器			台	1	5500		
26	风机变频器			台	1	7500		
27	电子膨胀阀			个	6	900		
28	盘管机电路板			块	3	850		
29	盘管机主板			块	3	1200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30	温度传感器			个	6	300		
31	板式换热器			个	3	9300		
32	高速轴承油脂			桶	3	2000		
33	冷却液			桶	10	1400		
34	油过滤器			个	5	700		
35	干燥滤器			个	10	600		
36	干燥滤芯			个	5	450		
37	压力传感器			个	5	750		
38	多联机外机风扇电机			个	1	3000		
39	多联机控制面板			块	1	250		
40	多联机室内机电机			个	1	1800		
41	内机电路板			块	1	800		
42	外机主板			块	1	3074		
43	压力开关			个	1	500		
44	水流量压差开关			个	1	600		
45	风机盘管电机			个	1	285		
46	风机盘管托水盘			个	1	600		
47	风机盘管风轮			个	1	250		
48	显示触控屏			个	1	12000		
49	电源板			个	1	2000		
50	安全阀			个	1	450		
51	原装冷却硅胶管			条	1	400		
52	相序保护器			个	10	450		
53	空气开关			个	5	180		
54	交流接触器			个	10	255		
55	过载保护器			个	5	200		
56	不锈钢波纹管			条	10	78		
57	不锈钢波纹管			条	5	130		
58	风机盘管电容			个	10	60		
59	皮带			条	5	60		
60	皮带			条	10	60		
61	水流量开关模块			个	5	500		
62	油漆			桶	5	250		
63	循环水泵轴承			套	12	300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64	循环水泵轴承			套	6	400		
65	循环水泵水封			套	12	550		
66	循环水泵水封			套	6	650		
67	空调用轴承			个	12	285		
68	空调用轴承			个	6	285		
69	空调用轴承			个	12	285		
70	空调用轴承			个	6	285		
71	空调用轴承			个	12	285		
72	空调用轴承			个	6	285		
73	空调用轴承			个	12	285		
74	风机盘管轴承			套	6	75		
75	电磁二通阀			套	1	350		
76	空调用电源线			米	2	40		
77	空调用电源线			米	2	30		
78	空调用电源线			米	1	25		
79	空调用信号线			米	1	20		
80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105		
81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147		
82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180		
83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242		
84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287		
85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360		
86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500		
87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633		
88	空调用橡胶软接			个	1	948		
89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268		
90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307		
91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333		
92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391		
93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481		
94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559		
95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967		
96	空调用涡轮蝶阀			个	1	1259		
97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149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98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185		
99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210		
100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263		
101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362		
102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434		
103	空调用手柄蝶阀			个	1	767		
104	空调用铜过滤器			个	1	51		
105	空调用铜过滤器			个	1	104		
106	空调用铜过滤器			个	1	128		
107	空调用铜闸阀			个	1	47		
108	空调用铜闸阀			个	1	67		
109	空调用铜闸阀			个	1	87		
110	空调用铜闸阀			个	1	121		
111	空调用铜闸阀			个	1	177		
112	酚醛铝箔复合板			平方	1	132		
113	储液罐			瓶	1	800		
114	缺相保护器			个	1	400		
115	电磁阀线圈			个	1	250		
116	铜质温度计			个	1	100		
117	ABS 方形散流器			个	1	150		
118	镀锌钢管			米	6	70		
119	镀锌钢管			米	12	110		
120	镀锌钢管			米	6	130		
121	镀锌钢管			米	12	450		
122	镀锌钢管			米	6	550		
123	水温表			个	12	100		
124	风柜压差开关			个	1	400		
125	水压表			个	12	100		
126	风柜水阀执行器			个	1	1618		
127	风柜风阀执行器			个	1	1618		
128	空调外置排水泵			个	5	585		
129	热力膨胀阀			个	5	850		
130	截止阀			个	1	400		
131	水平弯			个	2	80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132	水平弯			个	1	80		
133	大小头			个	1	50		
134	空调管道采用铝皮保护			米	1	150		
135	冷媒铜管			米	1	55		
136	冷媒铜管			米	1	85		
137	空调管路			个	1	120		
138	压力表			个	1	150		
139	自动排气阀			个	1	100		
140	冷却塔浮球阀			个	1	380		
141	冷却塔胶水			公斤	1	1100		
142	冷却塔玻纤布			捆	1	220		
143	松节油			桶	1	200		
144	氧气			瓶	1	250		
145	氮气			瓶	1	250		
146	乙炔			瓶	1	250		
147	橡塑保温棉胶水			桶	1	300		
148	橡塑保温棉			平方	1	700		
149	橡塑保温套管			米	1	25		
150	橡塑保温套管			米	1	30		
151	压力表前不锈钢弯管			个	1	50		
152	空调冷凝水通用排水泵			个	1	660		
153	空调冷凝水通用排水泵浮子开关			个	1	310		
154	中央空调盘机液晶温控器			个	1	280		
155	中央空调新风机液晶温控器			个	1	280		
156	机械式感温传感器（温度控制器）			个	1	250		
157	电机线圈绕组			kw	1	76		
158	电机线圈绕组			台	1	1092.5		
159	电机轴承			台	1	542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160	电机轴承			台	1	427.5		
161	水泵机械密封			台	1	693.5		
162	水泵机械密封			台	1	399		
163	水泵端盖 O 型圈			台	1	342		
164	水泵端盖 O 型圈			台	1	228		
165	交流接触器			个	1	330		
166	高效三相异步电动机			台	1	4000		
167	通风电动机			台	1	3500		
168	空调热水机组散热电机			台	1	5500		
169	单相异步电动机			台	1	2000		
170	保温棉			米	10	10		
171	保温棉			米	1	8		
172	压缩机高压传感器			个	1	700		
173	压缩机			个	1	712		
174	压缩机			个	1	807.5		
175	压缩机			个	1	902.5		
176	压缩机			个	1	1425		
177	压缩机			个	1	1710		
178	压缩机			个	1	4200		
179	压缩机			个	1	5500		
180	压缩机			个	1	6800		
181	压缩机			个	1	4000		
182	压缩机			个	1	8500		
183	压缩机			个	1	10000		
184	压缩机			个	1	11000		
185	气液分离器			个	1	2510		
186	干燥过滤器			个	1	350		
187	管温传感器传感器			个	1	500		
188	水流量开关			个	1	550		
189	高压开关			个	1	650		
190	开利主板			个	1	16000		
191	膨胀阀			个	1	3420		
192	主控板			个	1	4000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193	功率模块			个	1	1500		
194	散流器			个	1	300		
195	电机			个	1	2566		
196	电机			个	1	2666		
197	电机			个	1	3600		
198	电机			个	1	3818		
199	电机			个	1	4025		
200	电机			个	1	3305		
201	电机			个	1	2590		
202	电机			个	1	3590		
203	电机			个	1	3940		
204	电机			个	1	4445		
205	电机			个	1	5080		
206	电机			个	1	5888		
207	电机			个	1	6602		
208	电机			个	1	9692		
209	电机			个	1	11770		
210	电机			个	1	13703		
211	电机			个	1	15702		
212	电机			个	1	17025		
213	电机			个	1	18799		
214	电机			个	1	20282		
215	电机			个	1	23593		
216	直膨式空调机组主板			个	2	4800		
217	加湿桶			个	3	2160		
218	加湿桶			个	3	2160		
219	加湿桶			个	5	3120		
220	加湿桶			个	3	3480		
221	加湿桶			个	3	4200		
222	加湿桶			个	3	4560		
223	加湿桶			个	3	4920		
224	空调往复压缩机			台	1	902.5		
225	空调涡旋式压缩机			台	1	902.5		
226	空调遥控接收板			块	1	76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227	室内机电路板			套	1	550		
228	空调显示控制板			块	1	400		
229	空调室内电机			台	1	427.5		
230	空调室外电机			台	1	456		
231	空调室内风轮			个	10	237.5		
232	空调室外风叶			个	10	142.5		
233	空调高低压阀			个	10	320		
234	空调单向阀			个	10	350		
235	空调变压器			个	10	200		
236	空调风机启动电容			个	10	76		
237	空调压缩机电容			个	10	142.5		
238	空调交流接触器			个	10	85.5		
239	空调干燥过滤器			个	10	200		
240	空调感温传感器			条	10	76		
241	空调压力开关			个	10	280		
242	空调用四通阀			台	10	285		
243	铜管			米	10	95		
244	空调单独加装排水软管			米	20	25		
245	不锈钢空调外机架			付	10	110		
246	空调往复式压缩机			台	1	1710		
247	空调涡旋式压缩机			台	1	1710		
248	空调遥控接收板			块	10	76		
249	室内机电路板			套	10	550		
250	空调显示控制板			块	10	400		
251	空调室内电机			台	10	500		
252	空调室外电机			台	10	500		
253	空调室内风轮			个	10	237.5		
254	空调室外风叶			个	10	237.5		
255	空调高低压阀			个	10	320		
256	空调单向阀			个	10	350		
257	空调变压器			个	10	114		
258	空调风机启动电容			个	10	76		
259	空调压缩机电容			个	10	171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260	空调交流接触器			个	20	190		
261	空调干燥过滤器			个	20	200		
262	空调感温传感器			条	20	76		
263	空调压力开关			个	5	280		
264	空调用四通阀			台	10	300		
265	铜管			米	30	100		
266	空调单独加装排水软管			米	75	25		
267	不锈钢空调外机架			付	10	57		
268	阀门			个	20	209		
269	阀门			个	20	522		
合计金额：人民币（¥）								
注：供应商须按上述进行单价报价，但单价不得高于单价上限价，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目 录

一、资格证明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 标 人：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 _____（姓名）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权委托 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
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
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格式：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的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4.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公章）：

日 期：

注：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商务部分、技术部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如有）：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目录（本目录仅供参考，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自身情况自行编制）：

目 录

一、商务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二、技术文件

注：目录参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
如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成员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120 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对公公文往来联系电子邮箱：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广西大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自然人），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名称为：_____（项目名称）；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否则视投标文件内容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自然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偏离说明
服务期限			
结算方式			
考核要求			
违约责任			
合同签订期			
合同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内容		
.....			

注：

1.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及“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中的“合同条款”作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或者“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保证金格式：

投标保证金提交凭证（如有）

若采用银行转账支付形式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银行转账底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若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形式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当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险、保函原件[提交地点：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柳州市龙湖路 13 号柳州市民服务中心北楼 4 楼）对应开标室，采用电子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不需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投标人）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投标人）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人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服务需求偏离表格式：

服务需求偏离表

项号	名称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项目概况			
2	总体要求			
3	具体要求			
4	报价方式			
5	验收			
...	...			

注：

1. 说明：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作明确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方案格式：

技术方案

说明：请投标人认真参照第二章“采购需求”及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自行编写。

技术方案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名称：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柳州医院空调系统维保及零配件更换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ZC2026-G3-990018-GXDD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格式：

拟投入项目人员一览表

姓名	拟投入岗位	专业技术资格（职称）或者职业资格或者执业资格或者其他证书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投标人名称（电子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或者加盖电子印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